

# 鑒誠錄校注

(五代) 何光遠撰  
鄧星亮 鄒宗玲 楊梅 校注



## 【前 言】

《鑒誠錄》十卷，五代後蜀何光遠撰。光遠字輝夫，生卒年無考，東海人（今江蘇連雲港人）。後蜀孟昶廣政初，官普州（今四川安嶽縣）軍事判官。何光遠另著有《廣政雜錄》、《賓仙傳》等，惜多已亡佚，而《鑒誠錄》非但能存留下來，還頗受研究者重視，足見其價值不菲。

宋人趙希弁於《郡齋讀書志·後志》云：“纂輯唐以來君臣事跡可為世鑒者。”朱彝尊《書〈鑒誠錄〉後》則云：“今覽其書，多載可笑詩文，直小說家爾。”《四庫全書總目·集部·鑒誠錄》云：“趙希弁《讀書後志》以為‘輯唐以來君臣事跡可為世鑒者’，似未睹其書，因其名而臆說也。”周中孚《鄭堂讀書記》云：“其雜記唐及五代軼事，多詼嘲神怪之談，實無關於鑒戒，與其名殊不相稱。”吳焯亦云：“至後數卷，又多採摭唐人詩話，與鑒誠命名之旨似無取焉。”

諸說對《鑒誠錄》之“名不副實”頗有微詞，實則不然。觀

是書條目諸如“逸士諫”、“妖惑眾”、“亡國音”、“歸生刺”等，於篇目即可見其勸誡之意。而諸人所詬病之神怪妄談，亦並非無鑒誠寓意者，其“神口開”、“現世報”等條目追求公正、宣揚因果報應等思想自不待言，且如卷五之“武金山”條，敘述張武因聽得異人建議，將其父之尸骨葬於武金山一風水寶地，後來誠如異人所言，張武年過八旬，位極三公而卒，然其兒女則果如異人所說，男皆貧困，女則為娼。此條雖就表面看乃因果報應故事，深思之，則充滿了選擇命運與把握機遇之艱難取捨。若把握機遇，則自身榮華富貴，但子孫福祚則被消耗殆盡；若為子孫計，則終此一生自己都無出人頭地之日。最終，張武選擇了自己位極三公。又“神口開”條，叙唐大中初，有任士元與宇文錯爭田，俱無公執，轉而求神判斷事，實誠勸世人正直，人間有公道。其留給後人之思索得不深耶？由此觀之，所謂有無鑒戒意味，恰如廬山之峰，遠近高低在乎讀者諸君一念之間也。

《鑒誠錄》現存之祖本為南宋中期麻沙本。眾所周知，麻沙本在版刻史上名聲不佳，書賈初刻此書或因題名之“鑒誠”二字有利教化，或因其內容稍涉神怪能為大眾接受，但無論怎樣，此麻沙本在明清以降輾轉於各大藏書家之手，由所鈐之印即可見其為人之寶重：平江汪憲奎秋浦印記、憲奎、秋菴、項元汴印、墨林秘玩、墨林山人、項墨林文秘笈之印、項子京家珍藏、項墨林鑒賞章、子孫永保、子京、墨林父、子京所藏、平生真賞、項叔子、退密、天籟閣、若水軒、宋本、小畏首、竹垞藏本、朱彝尊印、竹垞老人、黃丕烈印、復翁、百宋一廬、蕘翁、士禮居藏、平陽汪氏藏書印、士禮、閩源父、汪德英印、珠林、臣兆柏印、干卿、晉賢鑒定、六部郎官、越國公四十四世孫、三十五峰園主人、南書房舊史官、費君直、翁同龢印等。

該書既為眾多藏書家收藏，亦有眾多抄本輾轉流傳，而於此流傳過程中，諸多校勘名家手自校讎，或朱批，或夾注，或題跋，使《鑒誠錄》漸臻精審。於是出現了張海鵬《學津討原》本，曹溶編、陶越增刪之《學海類編》本，鮑廷博《知不足齋叢書》本及光緒元年湖北崇文書局彙刻本等重要版本。

《鑒誠錄》一書既為部分學者嗤其無關鑒戒，又受眾多藏書家及學人如此青睞，除其宋本之版本價值外，其內容包羅之廣，可資參考者之多及材料之珍貴獨特，亦是其廣為流佈之重要原因。略述如下。

搜羅眾多詩文。唐末五代，亂世紛爭，典籍散亂，是書六十六條之中則有四十六條與詩文有關，故《全唐詩》採摭頗多。徐嘉炎跋語云“康熙己巳春日，華隱徐嘉炎從竹垞十兄借觀。時因編輯《全唐詩》，取資甚多”是其證也。《詩話總龜》也大量引用《鑒誠錄》，宋元詩話之興盛無疑彰顯了《鑒誠錄》之巨大價值且為其流傳起到了推動作用。

史料價值不菲。五代時期典籍散失，故而此書所載諸多史實足為他書旁證。就連四庫館臣在批判“其書多記唐及五代間事而蜀事為多，皆近俳諧之言”時也，“特以其為五代舊書，所載軼事遺文往往可資採掇，故仍錄之小說家焉”。朱彝尊有志注《新五代史》，對《鑒誠錄》之價值頗為重視，查嗣琛跋云：“歐陽公《五代史》較溫公《通鑒》反略。表兄竹垞先生盡搜十國遺書，仿裴氏注《三國志》。《鑒誠錄》其取材之一也。”吳任臣撰《十國春秋》於《鑒誠錄》所取亦多。

於文學與文學史研究有巨大價值。如賈島推敲遇韓愈、薛濤失寵賦十離均見於此書，書中涉及詩人多達八十二人，收錄詩歌一百八十八首，這些詩歌風格旨趣真實反映了唐末五代文壇詩風，其對

文學與文學史研究之價值自不待言。書名《鑒誠錄》，書中所引詩歌又多以勸誡諷喻主旨為重，其對諷喻詩之研究亦有價值。

語言學價值。《鑒誠錄》一書雜採唐末五代詩文、故實，且多與蜀地有關，故語言學價值巨大。諸多大型辭書如《漢語大詞典》等據此書收錄並以書中用例為第一書證者每每有之，“布燮”、“險竿”、“寒碎”之類是也。而其中諸多俗語俚諺亦有民俗研究價值，值得學者深入探究，“地囊”、“皂錢”、“肖波塊”、“白木毬”之類是也。

現實借鑒意義。閱讀全書，則五代之蜀國政治民俗、人物風情，躍然紙上。其鄉詞俚語，猶在耳旁；行狀世情，直呈面前。論邦國之策，有“判木夾”類；嘲裙帶之甚，則“非告勒”流；抑迷信之弊，“妖惑眾”爾爾；揚孝義之重，“歸生刺”云云。古人曰開卷有益，則今日諸君二三子閱之，豈云無益乎？

該書雖歷經名家校勘，但仍有諸多問題懸而未決，如“戲判作”條之“用修廟宇”當從四庫本作“用修廟宇”，“產麒麟”條之“擥蹙”當作“擥蹙”等。另外，此書已有兩個點校本：焦杰點校本，遼寧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；劉石校點本，杭州出版社 2004 年版。但兩者重在點校，不曾作注，且二者雖以劉石點校本後出為精，仍有失校、誤衍、破句、徑改底本、出校欠謹，純粹作版本對勘，校記不加按語等諸多問題。故而筆者此次校注兼採二家之長，對於諸多遺留問題詳加考察，以期能得出可靠結論，而對於諸多詩文典故、名物故實也多加搜討，以降低讀者閱讀難度，為擴大《鑒誠錄》傳播與影響略盡綿薄之力。另外，四川師範大學陳勇與復旦大學吳晨撰有同題同時之碩士論文《〈鑒誠錄〉研究》，詳細闡述了《鑒誠錄》之版本流傳、研究價值等，吳晨還詳細考辨了“危亂黜”等十四條，解決了不少問題，此次校注於二者採

摭頗多，特此感謝，限於篇幅與體例，在正文中恕不一一道明出處。

此次校注雖在眾多名家之校勘基礎和前修時賢之研究成果上進行，然限於筆者學識淺薄，難免有百密一疏、顧此失彼等問題，尚請讀者勿怪且不吝賜教。

## 【凡 例】

1. 底本：本次整理以嘉慶八年（1803）長塘鮑廷博刻本為底本（簡稱“鮑本”）。

2. 參校本：①民國十一年（1922）商務印書館影印清嘉慶張海鵬照曠閣校刻《學津討原》本（簡稱“學津本”）。②民國九年（1920）涵芬樓影印本《學海類編》本（簡稱“學海本”）。③光緒元年（1875）《崇文書局匯刻書》（簡稱“崇文本”）。另外，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雖然總體質量上略遜於此三個參校本，但某些地方仍然有參考價值，故祇在具體問題上單獨參考，不作全盤對校。

3. 本書校勘，凡底本錯訛衍脫及避諱字，可確定者一律改正或回改，並出校說明；尚難斷定者，保持原貌，出校略呈臆說；兩通者仍之。他本可資參考之異文，在校記中說明。一般筆誤，徑改不出校。引文中稍有出入而不影響原義者，不作訂正；引文出入較大者，則於校注中說明。

4. 本書注釋，力求勾稽所涉史實及典故，以便讀者省覽。多次出現之用典不重複注釋。部分詩文頗為費解者，略述梗概以便讀者理解。對於部分生僻字，於其後標注現代拼音，以《漢語大詞典》拼音為準並以小括號標識。

5. 原書底本與各參校本在人名與官爵及別號連用時，將姓氏、官職用正文字體，將名字與別號則或用正文字體或用注文字體，今統一用作正文字體。

6. 人名、地名、年代以出現之先後順序簡單作注，復出者不作注。部分不可考者亦不出注。

7. 與本書相關之序跋附錄於後，按撰時先後排列，以饗讀者。

8. 為存原本之舊貌，本書在新舊字形、異體字上未做完全統一，在行文中仍有共存現象，請讀者識之。

# 【鑒誠錄卷一】

## 瑞應讖

孟蜀高祖，頃者未臨西川，守北京<sup>[1]</sup>。蜀人競以擊拂之門，妙絕之稱，呼“頭人”為“孟人”，或云“此毬子從太原將來”<sup>[2]</sup>。又有工人孟德預起宮闈，上凌霄漢，雖般輪之妙無以加焉<sup>[3]</sup>。雖“德”與“得”之字體不同，音亦為祥矣。又王蜀後主元舅徐太師延瓊於錦水應聖橋西創置大第，狀若宮室，橫亘數坊<sup>[4]</sup>。是時，內外皇親宣下悉令暖宅<sup>[5]</sup>。後主亦親幸，宴樂移時，忽於徐公堂中命筆，大書“孟”字。徐雖不測其義，尋以御札謝恩。至咸康，後主降唐，孟祖自北京除蜀<sup>[6]</sup>。莊宗憂大軍之後，制禦事多，立宣鑄印，離京奔騎赴鎮<sup>[7]</sup>。既而旌幢屆蜀，以統軍興聖太子未歸，旋令將校改換宮闈<sup>[8]</sup>。孟祖乃權於徐公之第安下。覩紅綃所籠姓字，怪問前蜀臣寮，對曰：“王後主御札。”高祖歎

曰：“疎狂天子，亦預知與吾交代乎？是知必有先應者也。”<sup>[9]</sup>

[1] 孟蜀高祖，即孟知祥。詳見《舊五代史·僭偽傳·孟知祥傳》。

西川，唐分劔南為西川、東川。西川治成都，轄成都平原及其以西、以北之地。

北京，指太原府。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晉源鎮。唐和五代之唐、晉、漢皆發祥於此，因謂之北京。《舊五代史·漢書·高祖紀》：“〔天福十二年夏五月〕甲午，以判太原府事劉崇為北京留守。”

[2] “絕”下，鮑本、學津本、崇文本有一“者”字。

稱，鮑本、學津本、崇文本作“戲”，據學海本改。

“呼”上，鮑本、學海本、崇文本有一“於”字，據學津本改。

此，學海本無。

“頭入”為“孟入”，《十國春秋·後蜀·高祖紀》作“以初入為孟入”，並引《紀異錄》云：“先是蜀人打毬，一棒便入湖子者為猛入，語訛為孟入，得蔭一籌。”

按，呼“頭入”，應孟高祖入蜀地；“猛入”諧為“孟入”，亦應孟高祖入蜀地。二者皆通，俱為孟知詳據蜀之先應。

擊拂，指擊鞠之戲。古代一種在馬上打球之運動，古時多用來練兵，以強健士兵體魄。盛行於唐。唐皇甫枚《三水小牘·王知古》：“有王知古者……退遊於三川之上，以擊鞠飛觴為事，遨遊於南鄰北里間。”《舊唐書·德宗紀》：“寒食節，上與諸將擊鞠於內殿。”南唐劉崇遠《金華子雜編》卷上：“周侍中實與高中令駢起家神策打毬軍將，而擊拂之妙，天下知名。”

按，《舊五代史·唐書·明宗紀》載“己未，賜文武百官驢馬各一。西都知府張箴進魏王繼岌打球馬七十二匹”；《舊五代史·梁書·宗室傳·密王友倫》載“及太祖東歸，留友倫宿衛京師。歲餘，因會賓擊鞠，墜馬而卒”，可旁證唐五代時，擊鞠之戲甚為盛行。

毬子，即毬。古代泛稱遊戲用球類。最初以毛糾結而成，後以皮為之，中實以毛或充以氣。南朝梁宗懷《荊楚歲時記》：“又為打毬、鞦韆之戲。

按，劉向《別錄》曰：‘寒食蹴鞠，黃帝所造，本兵勢也。’或云起於戰國。按，鞠與毬同。古人蹋蹴以為戲也。”

[3] 般輪，即古代巧匠公輸般。《戰國策·宋策》：“公輸般為楚設機，將以攻宋。墨子聞之，百舍重繭，往見公輸般，謂之曰：‘吾自宋聞子。吾欲藉子殺王。’公輸般曰：‘吾義固不殺王。’墨子曰：‘聞公為雲梯，將以攻宋。宋何罪之有？義不殺王而攻國，是不殺少而殺眾。敢問宋何義也？’公輸般服焉，請見之王。”

[4] 王蜀後主，即王衍，字化源，詳見《新五代史·前蜀世家·王衍》。元舅，長舅。《詩·大雅·崧高》：“不顯申伯，王之元舅，文武是憲。”漢班固《封燕然山銘》：“有漢元舅，曰車騎將軍竇憲。”

徐延瓊，五代時人，詳見《十國春秋·前蜀·徐延瓊傳》。

[5] 暖宅，也稱暖房或暖屋，舊俗稱備禮賀人住進新蓋之住宅。唐王建《八宮詞》之七四：“太儀前日煖房來，囑向昭陽乞藥栽。”宋周輝《清波別志》卷二：“里巷間有遷居者，鄰里醵金治具過之，名煖屋，乃古考室之義，或謂煖屋為俗語。”煖同“暖”。

[6] 除，學海本、崇文本作“降”。按，作“降”誤。《新五代史·後蜀世家·孟知祥》：“莊宗建號，以太原為北京，以知祥為太原尹、北京留守。魏王繼岌伐蜀，郭崇韜為招討使，崇韜臨訣白曰：‘即臣等平蜀，陛下擇帥以守西川，無如孟知祥者。’已而，唐兵破蜀，莊宗遂以知祥為成都尹、劍南西川節度副大使。”

[7] 莊宗，後唐開國皇帝李存勳，詳見《舊五代史·唐書·莊宗紀》。

[8] 興聖，鮑本作“聖興”，據學津本、學海本、崇文本改。

興聖太子，後唐莊宗之子李繼岌，詳見《新五代史·唐太祖家人傳·莊宗子繼岌》。

未歸，當作“東歸”。按，《新五代史·後蜀世家·孟知祥》：“同光四年正月戊辰，知祥至成都，而崇韜已死。魏王繼岌引軍東歸，先鋒康延孝反，攻破漢州。知祥遣大將李仁罕會任圜、董璋等兵擊破延孝，知祥得其將李肇、侯弘實及其兵數千以歸。而莊宗崩，魏王繼岌死，明宗入立。知祥乃訓練兵

甲，陰有王蜀之志”。

改換宮闈，喻指孟知祥“乃訓練兵甲，陰有王蜀之志”。

[9] 疎狂，即“疏狂”，豪放，不受拘束。唐白居易《代書詩寄微之》：“疏狂屬年少，閒散為官卑。”

按，王衍年少荒淫，喜畜狎客，故稱之為疎狂天子，可參閱後文“做十在”及《新五代史·前蜀世家·王衍》。

## 誅利口

同光初，莊宗滅梁，將行大禮<sup>[1]</sup>。蜀遣翰林學士歐陽彬持禮入洛，顧太尉遠為之副焉<sup>[2]</sup>。莊宗復遣李客省嚴銜厥命以通好<sup>[3]</sup>。嚴本辨士也，既而屆蜀，亦稱臣焉。然於朝對之間，舉措輕易<sup>[4]</sup>。及置一笏記，廣敘興亡，詞旨鏗鏘，驚駭聞聽，蜀之文武卿咸伏其雄<sup>[5]</sup>。洎歸中朝，上策取蜀。及平蜀之後，莊宗命孟祖制臨。嚴又於明宗天成得位之初，復來臨護<sup>[6]</sup>。

[1] 大禮，莊嚴隆重之典禮，此處指儲君即帝位之典禮。《晉書·廢帝海西公》：“興寧三年二月景申，哀帝崩，無嗣。丁酉，皇太后詔曰：‘帝遂不救厥疾，艱禍仍臻，遺緒泯然，哀慟切心。琅邪王奕，明德茂親，屬當儲嗣，宜奉祖宗，纂承大統。便速正大禮，以寧人神。’”

[2] 持，學海本、崇文本作“將”。

歐陽彬，五代時人，詳見宋陶岳《五代史補·歐陽彬入蜀》。

顧太尉，即顧夔，詳見《十國春秋·後蜀·顧夔傳》。

[3] 客省，古代官署名。《資治通鑒·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》：“其夜，呼曄（范曄）置客省。”胡三省注：“客省，凡四方之客人見者居之，屬典客令。”

李嚴，五代時人，詳見《舊五代史·唐書·李嚴傳》。

厥命，王命。《書·咸有一德》：“今嗣王新服厥命，惟新厥德。”孔穎達正義：“《說命》云：‘王言惟作命。’成十八年《左傳》云：‘人之求君，使出命也。’是言人君職在發命。‘新服厥命’，新始服行王命，故云‘其命，王命’也。”

[4] 舉措，舉動，行為。《管子·五輔》：“故民必知權，然後舉錯得；舉錯得，則民和輯。”錯通“措”。

輕易，輕視，簡慢。《列子·說符》：“虞氏富樂之日久矣，而常有輕易人之志，吾不侵犯之，而乃辱我以腐鼠。”

[5] 笏記，按，《禮記·玉藻》：“凡有指畫於君前，用笏；造受命於君前，則書於笏。”後世因之，以至有笏記之文體，《古今圖書集成》載明徐師曾《文體明辯》：“使學者有攷，云宋人又有笏記，書詞於笏，以便宣奏，蓋當時面表之詞也，故取以附焉。然表文書於牘，則其詞稍繁；笏記宣於廷，則其詞務簡，此又其體之別也。”

又按，《舊唐書·劉鄴傳》：“是日鄴押班宣麻竟，通事引鄴內殿謝，不及笏記，鄴自敘十餘句語云：‘霖雨無功，深愧代天之用；煙霄失路，未知歸骨之期。’帝為之惻然。”則唐時臣僚面奏君王已有笏記之體，明也。

[6] 洎，至，到。《莊子·寓言》：“吾及親仕，三釜而心樂；後仕，三千鍾而不洎，吾心悲。”成玄英注：“洎，及也。”

制臨，稱制臨朝之省稱，指代行皇帝之職權。《漢書·高后紀》：“惠帝崩，太子立為皇帝，年幼，太后臨朝稱制。”《魏書·禮志》：“槐貴等五十人，議以為：‘皇太后稱制臨朝，躬親庶政，郊天祭地，宗廟之禮，所乘之車，宜同至尊，不應更有製造。’”

明宗，即李嗣源，詳見《新五代史·唐本紀·明宗》。

臨護，按，即監軍。《新五代史·後蜀世家·孟知祥》：“初，知祥鎮蜀，莊宗以宦者焦彥賓為監軍。明宗入立，悉誅宦者，罷諸道監軍。彥賓已罷，重誨復以客省使李嚴為監軍。嚴前使蜀，既歸而獻策伐蜀，蜀人皆惡之，而知祥亦怒曰：‘焦彥賓以例罷，而諸道皆廢監軍，獨吾軍置之，是嚴欲以蜀再

為功也。’”

孟祖加之禮，分賜從容，乃言曰：“我聞利口之覆邦家，辨言之亂刑政。故少正卯言偽而辨，孔子誅之<sup>[1]</sup>。子今巧言如簧，弗矜細行，有大罪者五，自知之乎<sup>[2]</sup>？只知初與王朝，折箭為誓，及其降也，復又誅之，遂使天道惡盈，二國俱滅，其罪一也<sup>[3]</sup>。其次平蜀之際，先入禁闈，取內藏之珠金，選宮庭之嬪嫒，其罪二也。頃者，詐諭三川，減釋兩稅，及其得地，倍更加徵，其罪三也<sup>[4]</sup>。而又誑惑朝廷，妄陳利害，說三川之形勢，剗二鎮之節旄閭綿，控扼我咽喉，覬覦我土宇，其罪四也<sup>[5]</sup>。今又來為監護，坐握兵權，蹴我藩維，承我爵位，人神豈恕，天意爭容<sup>[6]</sup>。爾之再來，機亦知謬矣，其罪五也<sup>[7]</sup>。”言訖，遂令武士把下階簷，嚴亦蒼黃失其節操<sup>[8]</sup>，乃叩頭曰：“嚴之五罪，一死宜然。願乞殘骸為洛中之鬼。”高祖不聽，命劔斬之。是時天下咸聞，皆稱妙算。

[1] 利口之覆邦家，典出《論語·陽貨》：“惡紫之奪朱也，惡鄭聲之亂雅樂也，惡利口之覆邦家者。”

辨言，巧偽之言。《書·太甲下》：“君罔以辨言亂舊政，臣罔以寵利居成功。”

少正卯，春秋時魯國大夫。《荀子·宥坐》：“孔子為魯攝相，朝七日而誅少正卯。門人進問曰：‘夫少正卯，魯之聞人也。夫子為政而始誅之，得無失乎？’孔子曰：‘居，吾語女其故。人有惡者五，而盜竊不與焉。一曰心達而險，二曰行辟而堅，三曰言偽而辯，四曰記醜而博，五曰順非而澤，此五者有一於人，則不得免於君子之誅。而少正卯兼有之，故居處足以聚徒成群，言談足以飾邪營衆，彊足以反是獨立，此小人之桀雄也，不可不誅也。’”

[2] 巧言如簧，語出《詩·小雅·巧言》：“巧言如簧，顏之厚矣。”孔穎達正義：“巧為言語，結構虛辭，使相符合，如笙中之簧，聲相應和。”

細行，小節；小事。《書·旅獒》：“不矜細行，終累大德。”孔穎達正義：“積小害毀大德，故君子慎其微。”

[3] 天道惡盈，語出《周易·謙·彖上》：“天道虧盈而益謙，地道變盈而流謙，鬼神害盈而福謙，人道惡盈而好謙。”孔穎達正義：“‘虧’謂減損，減損盈滿而增益謙退。若日中則昃，月盈則食，是虧減其盈。盈者虧減，則謙者受益也……‘人道惡盈而好謙’者，盈溢驕慢，皆以惡之；謙退恭巽，悉皆好之。”

[4] 三川，按，歷來“三川”意有多種，其一為三河之合稱，西周以涇、渭、洛為三川。東周以河、洛、伊為三川；其二指秦時三川郡；其三指洛陽。文中言李嚴“詐諭三川，減釋兩稅”，其事不見史載，故此處“三川”何謂不明。攷《新五代史·雜傳·康延孝傳》：“延孝遂擁其衆自劔州返入蜀，自稱西川節度、三川制置等使。馳檄蜀人，數日之間，衆至五萬”；《新五代史·唐臣·李嚴傳》：“（莊宗）於是決議伐蜀。冬，魏王繼岌西伐，以嚴為三川招討使，與康延孝以兵五千先行，所過州縣皆迎降。”是“三川制置使”、“三川招討使”之謂，明“三川”與蜀地大有關聯；《新五代史·職方考》：“至於周末，閩已先亡，而在者七國。自江以南二十一州為南唐，自劔以南及山南西道四十六州為蜀。”是劔以南及山南西道四十六州屬蜀國，古人之共識也。又攷《資治通鑒·唐順宗永貞元年》：“先時，劉闢以劔南支度副使將韋臯之意于叔文，求都領劔南三川。”胡三省注：“劔南東川、西川及山南西道為三川。”則劔南東川、西川及山南西道之地域統稱“三川”，早於五代時為普遍也。

兩稅，唐德宗建中元年（780）開始實行，是以戶稅和地稅來代替租庸調的新稅制。《通志·食貨略》：“至德宗時，相楊炎遂作兩稅法。夏輸無過六月，秋輸無過十一月，置兩稅使以總之，量出制入。”

[5] “說三川之形勢，荆二鎮之節旄”句，事見《新五代史·後蜀世家·孟知祥》：“自安重誨疑知祥有異志，聽言事者，用己所親信分守兩川。管內諸州每除守將則以精兵為其牙隊，多者二三千，少者不下五百人，以備緩急。……分東川之閬州為保寧軍，以李仁矩為節度使；又以武虔裕為綿州刺

史。仁矩與東川董璋有隙，而虔裕，重誨表兄，由是璋與知祥皆懼，以謂唐將致討。”

按，文中譴李嚴獻計、不利孟知祥，則知上引“言事者”為李嚴，是故孟知祥惱之。

節旄，原指旌節上所綴之犛牛尾飾物。《漢書·蘇武傳》：“（蘇武）杖漢節牧羊，臥起操持，節旄盡落。”又泛指旌節，使者所持之節，以為憑信。唐鄭愔《塞外》詩之二：“子卿猶奉使，恒向節旄看。”至唐玄宗時，置旌節之制。《舊唐書·職官志》：“旌節之制，命大將帥及遣使於四方，則請而佩之。旌以專賞，節以專殺。”後因以節旄指軍事專制之權。

[6] 蹴，踩；踏。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“蹴爾而與之，乞人不屑也。”趙岐注：“蹴，蹋也。以足踐蹋與之乞人，不潔之，亦由其小，故輕而不受也。”

藩維，《詩·大雅·板》：“价人維藩，大師維垣。”毛傳：“藩，屏也，垣，牆也。”後以“藩維”指藩國。南朝梁沈約《封授臨川等五王詔》：“藩維廣樹，經朔攸屬。”

[7] 知，學津本、學海本作“如”。

“機亦知謬矣”句，按《舊五代史·唐書·李嚴傳》：“嚴之母，賢明婦人。初，嚴將赴蜀，母曰：‘汝前啓破蜀之謀，今又入蜀，將死報蜀人矣！與汝永訣。’既而果如其言。”則嚴母為知機之人，李嚴不及也。

[8] 蒼黃，亦作“倉皇”、“倉惶”，指匆忙急迫。唐溫庭筠《湖陰曲》：“蒼黃追騎塵外歸，森索妖星陣前死。”唐獨孤授《運斤賦》：“利器見投，尚倉惶於麾下。”《舊唐書·李石傳》：“從者訛言兵至，百官朝退，倉惶駭散。”

其李嚴於王蜀所置笏記曰：“臣嚴等言：伏自朱溫肆逆，運屬昭宗<sup>[1]</sup>。三年痛別於西秦，一旦迫遷於東洛<sup>[2]</sup>。誅殘南北，焚蕪宮闈<sup>[3]</sup>。雖列藩悉是其唐臣，無一處不從其偽命。由是大唐中興，皇帝念高祖、太宗之業，倏爾隳殘，憤朱溫、崔胤之徒同謀篡弑<sup>[4]</sup>。遂乃神機迴發，心鼎獨然。竭滄溟而誓戮鯨鯢，芟林莽而

決除虎兕<sup>[5]</sup>。十年對壘，萬陣交鋒，虞久困於生靈，乃選挑其死士。纔過汶水，縛王彥章於馬前時號王鐵槍<sup>[6]</sup>；旋及夷門，斬朱友貞於樓上梁末主名<sup>[7]</sup>。劒霜未匣，槍雪猶揮。段凝領八萬雄師，倒戈伏死；趙岳知一人應運，引頸待誅<sup>[8]</sup>。遂使賊將寒心，謀夫拱手<sup>[9]</sup>。取乾坤祇勞於八日，救塗炭遂定於四維<sup>[10]</sup>。備振皇威，咸遵帝力。今則秦庭貢表，兩浙稱臣，淮南陳附拜之儀，回紇備朝天之禮<sup>[11]</sup>。纔安宇宙，便息干戈。未順梟凶，方議除翦<sup>[12]</sup>。豈謂蜀國皇帝柔遠懷邇，居安慮危<sup>[13]</sup>。喜帝祚於中興，群妖悉滅<sup>[14]</sup>。特遣蘇張之士，將追唐蜀之歡<sup>[15]</sup>。吾皇迴感於蜀皇，國禮遠酬於厚禮。臣等叨承玄造，獲奉皇華<sup>[16]</sup>。載馳得面於彤庭，戰汗實深於跼地<sup>[17]</sup>。臣等無任感恩荷聖，踴躍屏營之至<sup>[18]</sup>。”

[1] 朱溫，五代後梁太祖，詳見《舊五代史·梁書·太祖紀》。

昭宗，即李曄，詳見《舊唐書·昭宗紀》。

[2] 於，學海本、崇文本作“夫”。

西秦，指關中一帶秦之舊地；東洛，指洛陽。

按，“三年痛別於西秦，一旦迫遷於東洛”句，言乾寧三年鳳翔李茂貞軍犯京畿，唐昭宗避亂離京，輾轉遷於洛陽之事，詳見《舊唐書·昭宗紀》。

[3] 蕪（ruò），燒也。《說文》：“然火曰蕪。”

[4] 高祖、太宗之業，指唐高祖李淵建國稱帝，唐太宗李世民開創“貞觀之治”之功業。

隳殘，鮑本作“隳張”，據學津本、學海本、崇文本改。隳殘，衰敗殘破。晉郭璞《流寓賦》：“觀屋落之隳殘，顧徂見乎丘棗。”

崔胤，學津本作“崔允”，學海本作“崔涓”。崔胤，詳見《新唐書·姦臣·崔胤傳》。

[5] 鯨鯢，即鯨，雄曰鯨，雌曰鯢；兕，猛獸。《爾雅》云：“兕，似牛。”此處俱喻凶惡殘暴之敵。